



*Sunny Day
Fujino Jinko*

耽美季节小说

SUNNY DAY

[拥抱艳阳天]

FUYUNO
jinko

富田仁子



I313.45
243
:4

[拥抱艳阳天]

SUNNY DAY

富田仁子

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
藏书章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拥抱艳阳天/富田仁子著。

(耽美季节小说)

ISBN 7-225-01479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2)第01527号

远方出版社出版社

(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老缸房街15号)

责任编辑: 王世峰 封面设计: 亚凡

呼市新华印刷厂印刷

远方出版社发行

开本: 787 × 11092 1/32 印张: 6

2003年1月第1版 2003年1月第1次印刷

定价: 8.00元

版权所有 · 请勿翻印

前 言

爱我
不要因为我是飞翔的候鸟
爱我
不要以为我是晚风中的夕阳
我需要一个宁静的港湾
让我
好好疗伤

不奢望鲜花、戒指、红地毯
因为那是梦境中的天堂
也许每一个少女都有痴心幻想
可是这一切显得太遥远
当两情相悦时
躺在恋人的怀中
聆听温柔的心跳
享受那一份最真挚纯洁的呢喃
就像春天里的花朵
在爱的阳光和雨露中悄悄绽放

.....

爱情，永远是人类最古老而又最永恒的话题，伟大而又神圣的，不容轻率和亵渎。

无数憧憬爱情的人，当真真实实地感觉到爱与被爱之后，那份喜悦的心情，就像春天里绽开的花朵，羞涩而不失浪漫，虽然也有人以为自己这么快拥有爱而矛盾和彷徨，可他一旦领悟到爱情的真谛后，便像虔诚的朝圣者，勇敢而又执着地接受爱情的沐浴，享受爱情的纯真和温柔，直到走完爱情之旅。

编者
2003年1月



第一章

随着周围蜂拥而出的人潮，从正值交通巅峰而塞得像沙丁鱼罐头的电车踏上月台，一阵冷飕飕的寒风拂过冒着汗水的脸颊。

闷热的天气一连持续了好几天，围绕在四周的空气也饱含沉郁的湿气，一进入九月气候立即急转直下，令人感觉秋天的脚步近了。

正午从柏油路面反射的阳光虽然刺眼，早晚吹拂的微风与仲夏相较之下，却有显着的改变。竖起耳朵，象征夏天的蝉鸣已经销声匿迹，取而代之的是蟋蟀的鸣叫声随处可见。

“秋天到了呢……”

濑尾充宏如释重负般喃喃自语。

瘦削的下颚和双眼皮大眼睛。五官和年长许多的姊姊十分神似的他，从一点也不合身的麻质西装口袋取出手帕，擦拭额上冒出的汗水。

每当他垂下头，跟猫毛一样又轻又软的刘海便散落额际，即使一早起床用发胶固定也撑不到回家的时候。拜此之赐，他身上穿的西装怎么看都像是跟人家借来的，尽管今年三月已经从四年制的私立大学毕了业，四月开始进入一家食品公司工作，上司跟同事还是拿他当小孩子看待。



从月台眺望西方的天空，只见整片云层被染成了淡橘色。月台的时钟标示现在刚过晚上六点半。夏天的暑气一点一滴地消褪，白天的长度也成正比地，逐渐缩短。

漫长的夏日里几乎天天持续历年罕见的高温，所幸终于告一段落。不同于求学时代有暑假可放的他，也唯有在此时此刻才深切感受到季节的变换。

今天电车之所以特别拥挤，可能是因为开学的关系吧！仔细想想，刚才似乎在涌向楼梯的人潮中，瞥见好几个身穿制服的学生。尽管在五根手指头也算不完几年前，自己也跟他们一样穿着制搭电车上学，感觉上却是那么地令人怀念。

他记得高中入学典礼那天，制服的领带怎么拉都有那么一点不对劲。穿不惯的皮鞋把他的脚磨得快破皮，学会抽烟也是在那段时期。有一次，他还因为受不了暑气的摧残，才刚抵达车站便被抬进了站长室，之后还请了两个礼拜的假没去上课。

运动会举行庆功宴，同学们一起假冒大学生去了小酒馆。可惜是，第一次喝的日本酒是什么滋味他已经记不得了。在家也不曾喝过酒的濑尾只啜了一小口，便被酒精醺得全身通红而当场醉倒。

虽然几分钟之后就醒过来而无须送医急救，还是给人家添了不少麻烦。现在的他酒量依然不好，不过跟当时比起来，至少可以多喝个几杯了。



“想起这些做什么呢？”

走出剪票口收回月票的濂尾苦笑了一下，往前踏出脚步。

出了车站往南直走的双向道两旁林立着许多小商店。在小学六年级的时候，濂尾因为父亲工作的关系搬到这条街。跟当时大同小异的商店街中央一带有家便利商店。

从祖父那一代开始经营酒铺的这家店，在十年前顺应时代潮流改成了二十四小时营业的便利商店。尽管店名从“酒铺”改成“便利商店”，陈列的商品也做了部分更动，但亲和力十足的酒铺市井风情依旧延续了下来。

“欢迎光临。”

自动门打开的同时传来豪气干云的招呼声，让人听了也跟着精神百倍。一抹笑意不自觉地爬上濂尾的嘴角，他笑着把头抬高。

“噢，你回来啦！”

穿着围裙站在柜台里面帮忙结帐的男人一认出进来的客人是濂尾，眼角立刻眯出了几条小细纹。每当那张不怒自威的脸庞展露笑靥，便有几条小小的细纹向他的眼角聚拢，令人倍感亲切。

即使隔着衣服，也看得出他那超过一百八十公分体格魁梧而精壮。印有美国 NBA 职篮 LOGO 的 T 恤和磨得发白的牛仔裤上，罩着店员专用的可爱围裙。夹在胸口那块名牌上贴着表情呆滞的照片，旁边写着楠之濂宇一郎。三年前，他成为了这家超市的年轻店长。



“你等我一下。”

越过客人的脑袋这么说完后，他有条不紊地把东西一一塞进塑胶袋里。拿着商品的手掌大而有力，饭团之类的小东西仿佛只要他稍微使劲，便能不费吹灰之力地捏成烂泥。刚开始帮忙时错误百出的他，如今已能熟练地敲打收银机了。

向顾客说了声谢谢光临，楠之濂走出柜台。

“今天好像下班得比较早。”

“就是啊！每天加班谁吃得消啊？”

走到站在便当陈列架前面的濂尾身旁，他一边整理商品一边问道：

“是吗？我没在一般公司上过班，也无法提供什么意见。今天也要买便当吗？”

“今天应该有饭吃吧！要离开公司之前我打了电话回家，所以不用买。”

“那你干嘛站在便当前面？”

楠之濂诧异地俯视濂尾。

“嗯——”

濂尾望着男人居高临下的脸孔，把头一歪。

“可能是习惯了吧！每天都固定来报到，这双脚也就自然而然地走过来了！”

“毕竟你每天早晚都来呀！”

楠之濂帮濂尾补充了一句，把视线移回陈列架上继续整理便当。

形状优美的脑袋上那些又硬又粗的头发，在学生时代一直理成小平头。自从开始在超商工作，他才把头发留长，如今他的刘海已经盖过了额头，



后面的头发也修剪到齐领的长度。一开始濂尾还很不能接受,但连续看了三年倒也渐渐习惯了。

“有什么不对吗?”

察觉他的视线停留在自己身上,楠之濂转头望着濂尾。

“没事,我只是在想,我们两个都老了不少。”

濂尾发出由衷的感慨。楠之濂先是瞪大眼睛满脸错愕,接着笑了出来。

“你干嘛?怎么突然冒出这样的话?该不是发烧了吧?虽然都九月了天气还是很热,我看你八成熟到脑筋秀逗了。”

“胡说!我也是个多愁善感的人啊!到了秋天难免会有点感伤嘛!”

被楠之濂揶揄了一番,濂尾很不服气地提出反驳。那句“多愁善感”让楠之濂笑得更加暧昧,蓦地,他像是想起什么似地开口说:

“充宏,你现在没有空?我有几句话要跟你说。”

楠之濂凝望濂尾的笑脸蒙上一层淡淡的阴霾。

“嗯,有啊!”

“抱歉,我要休息一下。我就在里面,有事再来叫我吧!”

一听完濂尾的回答,楠之濂随即跟站在柜台的工读生打声招呼,把手搭在一旁的濂尾肩上,轻轻推着他走向店里的储藏室。

塞满库存商品的通道末端,连接着楠之濂一



家人居住的祖屋。其中一间用来充当员工休息室的小房间里，摆着双层小冰箱、刚好方便吃饭的小桌，以及几把椅子和沙发。

楠之濂示意濂尾坐在椅子上，从冰箱取出两罐咖啡摆在桌上。其中一罐是深受濂尾喜爱、加了浓浓奶精的咖啡欧蕾。楠之濂常说那是给小孩子喝的。濂尾虽然喜欢咖啡，但里面一定要加入浓浓的奶精和一大堆砂糖。与其说他爱咖啡，还不如说他喜欢享受咖啡的风味。

“谢谢。”

轻轻点了一下头的楠之濂把椅子拉过来，在坐下之前从牛仔裤后面的口袋掏出烟盒。

从塞在小口袋里被蹂躏得歪七扭八的烟盒里抽出的烟，也同样惨不忍睹。然而，坐在椅子上的他毫不介意地叼在嘴里，弓着背用火柴点了火。

棱骨分明的修长手指衬得香烟格外短小。楠之濂挥手把火灭掉，将烟夹在两指之间，对着天花板吐出袅袅白烟。

楠之濂抽起烟来架势十足，但他并不像濂尾一样在高中时代就学会了抽烟。天天埋首于体育训练的他向来秉持‘严以律己，宽以待人’的原则，即使别人把嘴巴说破了，他还是奉行着‘只能喝酒，绝不碰烟’的铁律。

惯用的右手之所以比左手粗壮许多，也是在运动健将时代留下的纪念。

楠之濂曾是个人有可为的硬式网球选手。

然而，现在的他手上不再拿着网球拍，反而握



着皱巴巴的烟盒。感到惋惜的人，应该不只濂尾一个。

盯着楠之濂的手腕和袅袅升空的白烟，濂尾拉开咖啡欧蕾的拉环，借着冰凉的饮料滋润干涸的喉咙。液体通过食道直达胃部，身体内侧的热量徐徐降温。

喝得喉结上下移动的濂尾感觉到楠之濂的视线。他任凭手上的烟燃烧，目不转睛地凝视濂尾的脸。

今天的楠之濂似乎跟平常不太一样。濂尾还来不及问他到底怎么了，楠之濂已经抢先开口。

“你还是跟以前一样，不适合穿西装。”

隔着薄薄的白色烟幕，他扬起了嘴角。

“高中的西装制服也是，这样的衣服穿在你身上，总让人觉得是跟别人借来的。”

“要你管啊！谁叫我长了一张像女人的娃娃脸，肩膀又下垂，不管穿什么都很滑稽。就算你不说，我也有自知之明。”

原以为他要宣布什么大事而正襟危坐的濂尾，一听到楠之濂的批评气得反唇相讥，把脸撇向一边。

都二十三岁了，还三天两头被人误认成高中生的元凶就是这张娃娃脸，濂尾为此深感自卑。小时候甚至被人弄错性别，有些人也会借此欺负他。

他永远忘不了刚转学的时候，曾被同学欺负到哭出来的旧伤口。可是，要不是这张脸的关系，



要不是转学第一天发生的那件事，或许他就不会跟楠之瀨以及另一个重要的儿时玩伴成为好朋友了。

虽然他也清楚这一点，但交往了十几年的儿时玩伴一旦触及这部分，还是无可避免地勾起了他的厌恶感。

“火气别这么大概嘛，我只是开开玩笑罢了！”

对过去丝毫不以为意的楠之瀨口气一派轻松，给了瀨尾一个成熟男子的微笑。

打从小学六年级他的体格就比别人来得高壮，给人一种望尘莫及的压迫感。冷静的气质和沉稳的笑容，令人难以想像他跟自己同年。不只外表，两人之间的精神年龄恐怕也相去十万八千里吧！

三年前，楠之瀨的父亲因为一场意外过世了。

身为长男的他为了照顾年纪尚幼的弟弟和体弱多病的母亲，只好中断大学课业，更毅然放弃自己灌注青春的网球，一肩扛下父亲留下的家业。

除了本人以外，每个人都为他的决定深深惋惜。

就算休学了，也没必要连网球都放弃。如果在大型比赛中写下辉煌战果，登上国际舞台，靠网球养家活口绝对绰绰有余。大家都相信楠之瀨有这个实力。

然而，监督与教练苦口婆心的劝说，依旧动摇不了楠之瀨的决心。

“运动选手的生涯短暂，再优秀的选手迟早都得面临退出体坛的命运。我身为一名选手的巅峰



在高中三年级时就已经结束了，就算大学毕了业，顶多是当个体育老师培育下一辈，等到瓜熟蒂落，终究要回头来继承家业。所以，我只是直接跳过中间的过程，这对我自己的人生规划并没有造成太大的影响。”

第二天，楠之濂便理所当然地穿上围裙站在超商的收银台。过去，只要没有练习他也会到店里帮忙，可是天天从早忙到晚，几乎没有休假的工作毕竟比想像中辛苦许多，无法融入工作的他状况频传。

虽说他有过人的体力，终究不堪心力交瘁而日渐憔悴。只能在一旁眼睁睁看着他孤军奋斗的濂尾忧心如焚，深怕他哪一天就这么倒了下去。

可是，楠之濂既不怨天尤人也不气馁，经过了三年多的努力，如今的对超商店长的工作已经驾轻就熟了。

打从楠之濂还没出生前，酒铺已经是这条街上的老字号，有半数以上的客人都是以前的老主顾。虽说因此免去了从头招揽顾客的麻烦，相对地，小时候的种种糗事也无可避免地口耳相传。

“想不到阿宇长大以后会变得这么懂事呢！”

“这句话就姑且当作是在褒奖我啰！”

倒不是他少年时代曾有过什么恶行劣迹，只不过体格魁梧的楠之濂不论做什么事都特别引人注目，因此商店街一带的欧巴桑们才会或多或少都记得楠之濂小时候的事。

看到楠之濂带着苦笑应付这些对自己的过去



了若指掌的太太们的调侃，濂尾这才放心地抹去一直以来的不安。

“对了，你到底有什么话想跟我说？该不会只是你拿来休息的借口吧？可别告诉我，你的目的只是取笑我穿西装的模样哦？”

把喝完的空罐扔进垃圾桶里，决定既往不究的濂尾向楠之濂质疑。

“……嗯。”

楠之濂把长长的烟灰弹在烟灰缸里，用两指捏住变短的香烟慢条斯理地吸了一口。是他自己说有事要谈，却又不太愿意去碰触这个话题的样子。

“宇一？”

望着楠之濂反常的态度，濂尾迟疑地叫了一声他的名字。彼此认识没多久，他就开始亲昵地称呼他“宇一”了。那是因为当时他身边早已有个人这么叫他。

“充宏，你最近有没有见过阿保？”

“……咦？”

听楠之濂提到另一个儿时玩伴的名字，濂尾紧张地吞了吞口水。

在没有心理准备的情况下听见那个熟悉的名字，令他的心脏不规则地鼓动起来。掌心冒汗、心虚不已的濂尾，尽可能挤出自然的表情回答楠之濂。

“这、这阵子我每天被工作搞得晕头转向，所以没时间跟他联络。片桐在应该在放暑假吧……”

片桐保。那张端正的脸庞浮现在浑身不自在



地回答楠之濂问题的濂尾脑中。

和楠之濂一样在这条街上土生土长的他，父母都是大学教授。或许因为如此，片桐本身也散发一股书卷气。

学生时代的及肩长发为了配合就业活动而剪短。与清秀的五官相呼应的俐落单眼皮和嘴角。他拥有一张沉稳而令人眼睛为之一亮的脸孔。

他的手脚给人又直又长的印象。或许是骨骼的差异吧，虽然身高跟楠之濂不相上下，感觉却不是那么地高壮。

从小天资聪颖、举止稳重的他至今仍维持着一贯的形象。视力明明不是很差却一直戴到现在的眼镜，据他描述，似乎兼具了‘造型’和‘盔甲’的作用。小时候濂尾一直不明白他这么说的意思，现在终于可以理解了。

沉默寡言又内向的片桐和楠之濂是两极化的类型，两人从小就惺惺相惜。在濂尾转学过来之前他们的关系形同天敌，但事实上，彼此在心底早就认同了对方。

“这样……你们没见过面啊……”

听完濂尾的回答，楠之濂深深叹了一口气，将变短的烟蒂按在烟灰缸里。那副吞吞吐吐的态度一点也不像楠之濂平常的个性，濂尾不由得担心是不是发生了什么事。

“片桐是不是出事了？”

如此询问的濂尾感觉心脏跳动的频率攀得更高了。



楠之濂把扭曲的烟蒂按在烟灰缸里左右拧动。视线在半空中游移不定的他微微蠕动了唇瓣，但终究没有吐出半个字来。

濂尾最后一次见到片桐是在初夏时节，和楠之濂三个人一起去喝酒的时候。当时梅雨季刚过，车站前面的某栋大厦顶楼新开了一家啤酒屋，濂尾于是邀他们一块儿去消消暑气。

从小学六年级濂尾搬来这里，一直到高中毕业的这段时光，他们三人总是形影不离。二十四小时乘以七年份的时间。虽然，不是分分秒秒黏在一块，但接近三分之一的回忆都是三个人共同编织的。

高中毕业后他们分道扬镳。楠之濂走上现在的路，濂尾念完四年制的私立大学，进入一家二流公司工作。

而片桐则是考进国立大学的理学系，在求学生涯的四年间被一流公司网罗。然而，他竟然在去年十月间推掉了大好的工作机会，选择进入研究所。他的父母也希望片桐继续念下去，因此没有引发任何风波，但濂尾和楠之濂却为这个突如其来的决定吃了一惊。

“那家伙是当学者的料，或许这样对他也好。”

听到这个消息，濂尾完全慌了手脚，楠之濂明知片桐原本无视于父母的心意而打算就业的原因，却只是不置可否地摊摊手。当然，濂尾也不是不赞同楠之濂的观点，但他还是想知道片桐中途改变心意的理由。



然而，即使找片桐质问，恐怕也只是轻描淡写地回答：

“没有什么特殊的理由啊！勉强来说，只是因为我想避免就业后跟别人接触。”

尽管他神色自若地这么说，濂尾还是无法接受他的答案。

片桐那天平静的口吻和眼神就像永不褪色的染料，深深印在濂尾的脑海里。从此以后，濂尾的心中一直残留着一个疑问。楠之濂是不是知道片桐放弃就业的真正原因？这个疑问不知怎地骤然浮现在濂尾的脑海。

应该不是有意卖关子吧！楠之濂放开烟蒂，手足无措地抽出一根新的香烟点燃。察觉濂尾正盯着前端亮起的小红点，他缩了一下肩膀，欲言又止地嘟囔着“其实是这样的……”。瞬间，濂尾全身紧绷，指尖也使劲地握在一起。

“听说阿保要去阿拉伯半岛。”

“阿拉伯？”

发自楠之濂口中的陌生词汇让濂尾的大脑一时反应不过来，而重复了一次同样的单字。他知道这是个地名，于是判断片桐可能要去旅行。

“他要去旅行吗？该不是为了学校的研究吧……有点像他会做的事，又有点出人意表……他怎么老是喜欢去一些奇奇怪怪的地方？这次要去多久啊？”

被楠之濂的举动搞得神经兮兮的濂尾松了一口气。或许因为旅行的目的地是个安全堪虑的